2024年度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负责起草制定实施科技创新驱动有关政策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；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，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，负责科技企业培育工作，指导和协调各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等建设；协调推进增城侨梦苑“一苑多区”建设；负责开展高新科技相关产业管理，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；负责组织实施科技重大专项工作，组织开展各类科技项目的引进、申报、管理和奖励工作，建立科研项目资金协调、评审、监管机制；组织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，主动对接国家和省、市重大科技项目；负责开展对外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，推动与粤港澳大湾区、横琴前海合作区之间的科技创新合作交流；做好科技人才引进、服务等工作，负责科普工作；承办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2024年，开发区科技创新局认真落实省、市、区关于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要求部署，紧扣“三年初见成效”工作目标，坚持以“头号工程”力度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走深走实。部门5项重点工作任务为：1.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、申报推荐。2.推动全社会尤其是企业加大研发投入。3.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。4.对入选增

城区创新创业领军团队（人才）项目按相关政策进行补助。5.对园区举办创新创业活动按相关政策进行工作经费补助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一是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，壮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，争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270家。二是推动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，提升增城区域自主创新能力，争取全社会研发投入总经费（上报数）达到65亿元。三是深化创新载体建设，持续提升孵化育成水平。争取完成9个以上创新创业领军团队项目立项，举办创新创业活动3场。四是推动湖南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的建设和持续运行，实现在院研发人员120人，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230人，累计孵化培育科技型企业10家，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35项，提升科技创新水平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（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）

2024年全年收入数为5,549.87万元，2024年全年支出数为5,549.87万元。

（五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

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共设置了8个绩效指标，其中产出指标5个，效益指标3个。2024年7月已按时完成了区财政局布置的绩效运行监控任务，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年度目标等及时进行了自评，自评分数为88.95分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部门严格按照给定的评分标准及实际情况开展自评，2024年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级为优，自评得分为 98.99 分。其中履职效能 49.99 分，管理效率 49 分。

（二）履职效能分析

一是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 347 家，存量高企数首次突破 1000 家，提前完成“十四五”目标。二是 2024 年度全社会研发投入经费（上报数）88.59 亿元，实现增长。14 家企业通过 2024 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名单，创历史新高。三是深化创新载体建设，持续提升孵化育成水平。完成 13 个创新创业领军团队项目立项，举办创新创业活动 7 场。四是推动湖南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的建设和持续运行，实现在院研发人员 277 人，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 331 人，累计孵化培育科技型企业 15 家，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 43 项，提升科技创新水平。

（三）管理效率分析

此次绩效自评过程中，部门管理效率各项均得满分，反映部门在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信息公开、绩效管理、采购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运行成本等方面都按要求完成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产业结构不优。我区企业以生产制造型企业为主，科技创新动力不足、能力不强。虽然近年来我区大力发展泛半导体产业，但还处于起步阶段，研发投入有限；新型显示和汽车企业多以生产制造为主，研发部门未落地我区；传统纺织、食品、家居属劳动密集型产业，研发投入一直较低，转型升级缓慢。

（二）高端创新人才引留难。由于我区大部分制造业企业仍然以劳动密集型的生产、组装业务为主，企业内聚集的专业研发人才、高学历人才和高端领军人才不多。同时与其他先进区相比，我区在待遇、教育、医疗、交通等方面优势不明显，在高端人才招引方面压力较大，往往出现难引进、难留住等问题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强化科技型企业引育，不断夯实高科技产业基础。加大潜在高企摸查力度，广泛发动园区、高企工作站参与高企培育工作，争取高企业数量再创新高。鼓励企业向科技型、专业化发展，加快培育成长一批科技领军、专精特新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。“链接”优质创新资源开展科技招商，围绕“芯显车”主导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，争取引进一批高科技产业用地项目和“硬科技”载体项目，培育一批高成长科技创新企业，吸引一批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，共建一批高能级创新平台。加大科技服务业培育力度，积极招引科技服务业企业注册落地，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服务业企业升规纳统，主动为企业牵线搭桥扩大市场，努力推动我区科技服务业稳中向好。

（二）提升自主研发水平，不断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。鼓励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建立重点研发企业台账，深入开展研发费清零行动，全面做好宣传培训辅导，争取研发强度实现新的提升。加大创新平台建设力度，支持湖大研究院、博创智能、中汽研等单位对标创建重点实验室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，紧密对接上级部门加强沟通协调，争取我区省级平台实现新的突

破。鼓励企业、高校、科研机构共建创新联合体，积极申报国家、省、市科研项目，努力突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、公共技术、颠覆性技术，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三）加强创新载体建设，不断完善孵化育成体系。加快推动侨梦苑核心区建设运营，引导侨梦苑“一苑多区”专业化、特色化发展，进一步擦亮侨梦苑创新创业品牌。加大孵化载体培育创建力度，支持潜力园区对标创建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孵化载体，不断健全“众创空间—孵化器—加速器—大学科技园”全链条孵化育成体系。加强侨梦苑园区和各类孵化载体管理，开展侨梦苑园区星级评定，对载体管理运营、服务能力、孵化成效、增值服务等进行全面绩效评价，不断提升载体孵化育成水平。

（四）深化科技体制改革，不断激发科技创新活力。充分发挥侨梦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和“补改投”政策作用，争取扩大侨梦苑投资基金规模，持续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、发展前景好的优质科技项目；积极向上争取“补改投”政策实施指导，推动政策早日取得实践成效，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改革创新经验。鼓励企业和湖大研究院等科研院所、高校探索开展科技成果“先使用后付费”合作，争取形成科技成果“先使用后付费”实践案例。